

# 中共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赣州职院党字〔2020〕25号

## 关于印发《赣州职业技术学院（赣州农业学校、江西赣州技师学院）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的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赣州农业学校党委、江西赣州技师学院党委、学院各基层党组织：  
《赣州职业技术学院（赣州农业学校、江西赣州技师学院）  
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的实施方案（试行）》经学院三校领导班子  
办学推进会讨论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 赣州职业技术学院（赣州农业学校、江西赣州技师学院）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的实施方案（试行）

为进一步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增强党员管理针对性实效性，巩固拓展“主题教育、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根据市委教育工委《关于在市属院校开展党员分类管理和党性体验的工作方案》要求，建立科学完善的党员分类管理和考核评价服务体系，教育引导党员“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使每名党员都成为一面鲜红的旗帜，整体提升党员队伍质量。现就建立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通过建立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制度，引导广大党员进一步增强党性意识，自觉接受组织管理，主动参加组织生活，积极争当先锋模范，推动党员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坚强保证。

## 二、适用范围及党员分类

党员分类管理和党性体检的对象为党组织关系隶属于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党委、赣州农业学校党委、江西赣州技师学院党委的在职党员、离退休职工党员和预备党员。

按院（校）领导班子成员党员、普通在职党员、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等三类进行分类管理。

### 三、党员党性体检内容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对照”和“四个找一找”，党员党性体验积分内容围绕“四个合格”标准进行设置，包括以下方面：

**（一）政治合格方面。**重点考查党员是否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章党规，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是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否增强“四个自信”，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二）执行纪律合格方面。**重点考查党员是否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是否严格遵守组织纪律，执行党的决议，服从组织分配，履行党员义务，积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是否严格遵守廉洁纪律，认真落实廉洁自

律有关要求，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师生群众监督；是否严格遵守“六项纪律”，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品德合格方面。**重点考查党员是否传承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践行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是否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带头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是否敢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揭露和纠正违反党的原则的言行和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是否讲文明树新风，带头移风易俗，不搞封建迷信活动，自觉抵制“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坚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个人爱好、生活情趣健康向上。

**（四）发挥作用合格方面。**重点考查党员是否自觉践行“四有好老师”要求，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苏区精神，爱岗敬业、履职尽责；是否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克己奉公，甘于贡献；是否忠实践行党的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践行群众观点，积极服务师生群众；是否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教育扶贫等中心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面前敢于担当、勇挑重担，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 四、党性体检积分构成

党员党性体检积分包括基础分、加分项、扣分项三部分

**(一) 基础分：突出普遍性。**以《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为基础，党员个人对照“四个合格”方面的情况进行计分，基础分值为100分。

**(二) 加分项：突出激励性。**引导党员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对其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技能竞赛、教育扶贫、综治维稳、保文创卫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情况进行加分。加分项分值最多不超过20分，由各支部视情况加分。

**(三) 扣分项：突出约束性。**以规范党员日常言行为主，主要是指党员有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在党员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损害党员先锋模范形象的情形，具体包括理想信念缺失、政治立场动摇、党性原则丧失、宗旨意识淡薄、组织纪律散漫、道德行为不端、工作作风漂浮、法制观念缺失、廉洁自律不严以及有其他不良表现的。涉及扣分项的，需提供相关材料或由至少2名党员群众予以证明，经党支部审核后认定。基础分值扣完为止。

有以下行为之一的党员，党支部应通过民主评议程序，直接将其定格为“不合格”，年度积分不得超过60分：

1. 无正当理由，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的；
2. 无故拖欠半年以上党费，经教育，仍拒绝交纳的；

3. 故意违反法律法规或党和国家有关政策，造成严重后果，受到相应行政处罚或行政处分的；
4. 因工作失误或责任心不强，导致发展党员、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等出现工作事故或问题的。

## 五、党性体检工作程序

党员党性体检积分工作以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实施，一般以一年为一个积分周期，主要程序是：

**(一) 年初设定积分项目。**年初制定实施方案，并细化量化党员分类及党性体检积分项目，经党委讨论通过后实施。

**(二) 及时自评登记积分。**根据《党员党性体检积分登记表》，由各支部组织党员在每季度的最后一个月进行一次自评，实事求是评估记录自己在“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等方面的情况。

**(三) 定期汇总反馈公示。**党支部每季度对党员党性体检积分进行一次审核，并向党员反馈积分情况，在本支部公示5个工作日，积分结果由党支部存档，并报学校党委备案。

**(四) 年底开展综合评定。**每年底，党支部对党员全年党性体检积分进行汇总统计和分类排名，在党员大会上公开。将党员年度积分情况作为民主评议党员的重要依据，组织开展民主测评，进行综合研判，研究确定每名党员的评定等次。党员年度评定等

次情况要及时报校党委审核备案。同时，党支部要对年度党性体检积分工作进行总结。

## 六、党性体检结果运用

党员年度积分情况将作为民主评议、考核奖惩、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凡年度积分 70 分以下的要“预警谈话”，民主评议应定格为“基本合格”；考核积分低于 60 分的，民主评议应定格为“不合格”，并要求党员进行限期整改；凡年度积分未达到 90 分的，不得参加党内各级各类评优评先；年度积分 100 分及以上或排名靠前的，综合其他表现，民主评议可定格为“优秀”，各党支部要优先推荐党内外各类表彰奖励。对年度积分较低或排名靠后、被评为基本合格等次的，由所在党支部进行谈心谈话、开展结对帮扶、促其整改提高，是预备党员的要延期转正；对评为不合格等次的党员，要视情况按规定给予限期整改、劝退、除名等组织处理，是预备党员的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对于连续两年党员积分较低且排名靠后或本年度整改效果不明显或不愿整改的，根据关于做好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等相关文件规定，视情况给予相应组织处理。

## 七、工作要求

**(一)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实行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制度管理，是一项党员管理的创新举措，通过制定评分细则和打分，将党员的考核工作纳入日常化，便于党员自我约束，自我检

查，自我提高，使党员明确自己应尽义务和工作职责，化宏观为具体，能使党员测评工作更具操作性。对党员积分制度不落实、运作不正常的基层党组织，不得推荐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

**(二) 加强领导，搞好组织。**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把建立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制度作为提高党员队伍素质的重要抓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好工作落实，要将党员分类管理、积分考核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与党组织分类定级、党员公开承诺等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与党员日常教育、服务、监督工作结合起来，坚持实事求是，不搞形式主义。

**(三) 分类指导，严格考评。**各党支部要结合本单位、本部门特点，制定具体细则，提高分类指导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积分制工作坚持与单位各类目标任务考核有机结合，凸显工作实绩，对成效明显的党员充分肯定，同时也为后进党员树立标杆。优秀党员要继续巩固先进，发挥样板作用，增强示范效应；合格党员要对标找差，制定提升措施，着力补强“短板”；基本合格党员要制定转化措施比学赶超。

**(四) 加强考核，建好台帐。**评分细则是考核党员日常工作的优劣的标准。必须制定的较为具体明确，各党支部要指定专人及时对有关登记表进行记录，建好台帐，使此项工作开展的扎实有效。

## \_\_\_\_\_同志第\_\_\_\_季度党员党性体检考核积分（校领导班子成员）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政治合格 (25分)	1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带头学理论、强信念，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按要求参加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积极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5分)		党支部每月对党员“学习强国”情况随机抽查1次，每次单个学习日分值达到42分及以上的，加0.5分。该项加分最多不超2分。		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不坚决，打折扣、搞变通，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5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15分，扣完25分止。			
	2	自觉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对标对表，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5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认真完成上级赋予工作任务，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以上通报表彰的个人，加3分；学校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通报表彰的，是党员的学校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承办科室工作人员，分别加3分。该项加分最高不超过5分。					
	3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认真完成上级赋予工作任务。(8分)							
	4	加强政治能力训练和政治实践历练，切实提高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的能力和辨别政治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7分)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执行纪律合格 (25分)	5	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杜绝。(10分)		对身边发生的违法违纪事件或不正之风，能及时劝阻制止，敢于作坚决斗争的，每次加5分。		没有正当理由，未履行正常请假手续，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集中培训或不交纳党费的，每次扣5分，扣完25分止。		
	6	遵守组织纪律，执行党的决议，履行党员义务，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师生群众的监督。带头过好双重组织生活，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5分)				参加封建迷信和宗族陋习活动的，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7	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5分)				个人重大事项不向组织汇报，甚至刻意隐瞒的，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8	认真落实廉洁自律要求，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接受党组织和师生群众监督；本人无违法、违纪现象。(5分)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品德合格 (25分)	9	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自觉践行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10分)		被表彰为市级以上“道德模范”“师德标兵”等荣誉的，加3分，该项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违反师德师风或受到诫勉谈话、警示谈话、通报批评及其他组织处理的，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10	自觉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带头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5分)						
	11	注重家庭家教家风，自觉做廉洁自律、廉洁用权、廉洁齐家的模范。(5分)						
	12	采取调查研究、结对帮扶、与干部师生群众谈心谈话、到社区报到等方式，直接联系师生群众。坚决反对“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5分)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发挥作用合格(25分)	13	自觉践行“四有好老师”要求，爱岗敬业、艰苦奋斗、甘于奉献。(10分)		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教育扶贫等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中敢于担当，尽职尽责，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表扬奖励的，每次加5分；表现特别突出的，每次视情加10分。		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教育扶贫等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面前不履行职责或不正确履职，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以上点名批评的，视情节轻重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14	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苏区精神，坚持“三严三实”。(5分)						
	15	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完成日常工作、处理复杂问题、应对重大考验的成效明显。(5分)						
	16	在教育发展、教学科研、综治维稳等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面前敢于担当、勇挑重担。(5分)						
综合得分及支部意见								

党员签名：

支部书记签名：

## \_\_\_\_\_同志第\_\_\_\_\_季度党员党性体检考核积分（普通在职党员）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政治 合格 (25 分)	1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运用“学习强国”平台进行学习，支部学习积极发言，做到学有所思。(10 分)		党支部每周对党员“学习强国”情况随机抽查，每次单个学习日分值达到 42 分及以上的，加 0.5 分。该项加分最多不超 2 分。		“学习强国”每次单个学习日分值未达到 42 分，扣 0.5 分；		
	2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5 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认真完成上级赋予工作任务，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以上通报表彰的个人，加 3 分；		党支部每月对党员会议记录进行检查，未记录、记录不全、只有一个标题等现象，每次扣一分；		
	3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认真完成上级赋予工作任务。(5 分)		学校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通报表彰的，是党员的学校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承办科室相关工作人员，分别加 3 分。该项加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不坚决，打折扣、搞变通，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 5 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 15 分，扣完 25 分止。		
	4	落实市委“学习日”制度，按时参加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5 分)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执行纪律合格(25分)	5	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10分)		对身边发生的违法违纪事件或不正之风，能及时劝阻制止，敢于作坚决斗争的，每次加5分。		没有正当理由，未履行正常请假手续，不参加支部会议、主题党日活动、党的组织生活、集中培训或不交纳党费的，每次扣3分，扣完25分止。		
	6	认真落实廉洁自律要求，自觉接受监督，廉洁从教；本人无违法、违纪现象。(5分)				参加封建迷信和宗族陋习活动的，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7	遵守组织纪律，执行党的决议，服从组织分配，履行党员义务，积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每月按时参加党员大会、主题党日活动，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10分)				个人重大事项不向组织汇报，甚至刻意隐瞒的，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品德 合格 (25 分)	8	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自觉践行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10 分)		被表彰为市级以上“道德模范”“师德标兵”等荣誉的，加 3 分，该项加分最多不超过 5 分。		违反师德师风或受到诫勉谈话、警示谈话、通报批评及其他组织处理的，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 5-15 分，扣完 25 分止。		
	9	自觉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抵制各种不文明行为。(5 分)						
	10	讲文明树新风，带头弘扬社会公德、家庭美德。(5 分)						
	11	密切联系服务师生群众，每月参加 1 次志愿服务活动及时向党反映师生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维护师生群众的正当利益。(5 分)						

项目	序号	基础内容及分值	自评得分	加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扣分内容及分值	支部评分	小计
发挥 作用  合格 (25分)	12	自觉践行“四有好老师”要求，爱岗敬业、艰苦奋斗、甘于奉献。(10分)		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教育扶贫等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中敢于担当，尽职尽责，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表扬奖励的，每次加5分；表现特别突出的，每次视情加10分。		在教育改革、教学科研、教育扶贫等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中面前不履行职责或不正确履职，受到市委、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以上点名批评的，视情节轻重每次扣5-15分，扣完25分止。		
	13	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苏区精神，注重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5分)						
	14	年初作出党员承诺，并积极工作兑现承诺。(5分)						
	15	服从组织安排，在学校中心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面前敢于担当、勇挑重担。(5分)						
综合得分 及支部 意见								

党员签名：

支部书记签名：

